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良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逐项审议、书面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》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）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）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《关于“十四五”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》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“十四五”发展战略规划纲要》）

表决结果：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及支付年报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2023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五）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内控审计费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，2023 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6 万元。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（六）《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）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；
- （三）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；
- （四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31日